#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 租赁经营合同(通用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4-25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一在当前经济发展中,企业租赁经营存在很多,对于租赁经...*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一**

在当前经济发展中,企业租赁经营存在很多,对于租赁经营

合同

你了解多少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租赁经营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订立合同双方：

\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

\_\_\_\_\_\_\_\_及其合伙人，以下简称承租人;

第二条 根据出租人的公开招标和承租人的投标与答辩，经过评标委员会的最后评标，\_\_\_\_及其合伙人被确定为中标承租人。出租人和承租人双方依据招标标底所确定的基本内容，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 租赁双方表示，租赁经营是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经营方式，愿意在搞活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创出企业租赁经营的新经验。

第四条 \_\_\_\_厂租赁经营后，仍然是全民所有制企业，行政上隶属\_\_\_\_\_\_\_\_公司，不改变原来的财政、税收渠道。

第五条 \_\_\_\_\_\_ 厂租赁经营后，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法令。

第六条 \_\_\_\_\_\_\_\_厂的经营范围和产品方向，原则上应符合\_\_\_\_\_\_\_\_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规划。

第七条 \_\_\_\_\_\_ 厂租赁经营后，应成为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能力的法人。

第二章 租赁期限、财产和租金

第八条 \_\_\_\_\_\_\_\_厂租赁经营期限为\_\_\_\_年，即从\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 月\_\_\_\_日止。

第九条 \_\_\_\_\_\_厂共有财产\_\_\_\_元，其中：固定资产\_\_\_\_元，流动资金\_\_\_\_元。租给承租人自主经营。

第十条 租金定为\_\_\_\_元，分\_\_\_\_年缴纳。

其中：

\_\_\_\_年度\_\_\_\_\_\_元;

\_\_\_\_年度\_\_\_\_\_\_元;

\_\_\_\_年度\_\_\_\_\_\_元;

第十一条 租金于应交年度的年后三十日内，由银行划拨，一次付清。

第十二条 出租人为了\_\_\_\_\_\_\_\_\_厂发展需要，将租金收入返回承租人，作为扩大生产的资金，应当相应增加租金。承租人应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三条 承租人对租赁的固定资产，应提取不低于\_\_\_\_%的折旧基金和\_\_\_\_%的大修理基金，必须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四条 \_\_\_\_\_\_厂租赁经营前的债务，由出租人清偿。

第十五条 承租人用个人所得对\_\_\_\_\_\_\_\_厂投资，产权归承租人所有，租赁期满后，可以带走，也可以折价给下一个承租人。

第三章 承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节 承租人的权利

第十六条 承租人是\_\_\_\_\_\_\_\_\_厂租赁经营期间的法定代表人和当然厂长，合伙租赁的承租代表人为法人代表和副厂长。

第十七条 承租人对租赁的财产有完全的使用权。

第十八条 承租人对\_\_\_\_\_\_\_厂的经营有完全的自主权。

第十九条 承租人对\_\_\_\_\_\_\_厂的经营管理有如下权利：

(一)机构设置权;

(二)人事任免权;

(三)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权;

(四)奖惩、招用和辞退职工权;

(五)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和奖金分配权。

第二十条 \_\_\_\_\_\_\_\_厂纳税后剩余的利润，由承租人自主支配，分配的办法，承租人可以和职工商量决定。 第二十一条 承租人从租赁之月开始，停发工资、奖金，但保留原工资级别，并享受国家统一的晋级权。档案工资允许计入成本。承租人的生活费用，可以按月预支，预支的标准不超过企业职工平均收入的\_\_\_\_%，剩余部分留作承租人的风险保证金，待租赁期满后一次(或分期)提取。预支每年结算一次，如果预支总额大于承租人收入时，用扣减下年度预支额度弥补。

第二十二条 承租人在租赁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的劳保福利待遇和公费医疗待遇。 第二十三条 承租人对租赁的设备中闲置无用、技术性能落后的旧设备，可以提出处理意见，经出租人同意，办理手续，进行更新改造。

第二节 承租人的义务

第二十四条 承租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其中包括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第二十五条 承租人必须按期如数缴纳税金。

第二十六条 承租人必须保证租赁的厂房、设备的完好，按照设备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不经出租人的同意不得转租、转包他人经营。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当保证租赁的固定资产净值不减少。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的厂房、设备进行财产保险。

第二十七条 承租人要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监督，尊重职工的民主权利，向职工报告工作，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合理化建议。承租人要支持基层党组织、工会、共青团的工作，解决所需人员的工资及必要的活动经费和活动场所。

第二十八条 承租人必须保障\_\_\_\_\_\_\_\_厂职工的合法权益，应当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不断提高职工的平均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待遇。

第二十九条 承租人应当有价值\_\_\_\_元的财产作抵押，抵押物在租赁经营期间只有使用权，无处分权。抵押物应申请家庭财产保险。抵押金应交出租方存入银行，利息归承租人所有。

第四章 出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一节 出租人的权利

第三十条 出租人有权按时如数向承租人收取租金。

第三十一条 出租人有权监督租赁财产不受损害。

第三十二条 出租人有权监督\_\_\_\_\_\_\_\_\_\_厂的产品方向。

第三十三条 出租人对\_\_\_\_\_\_\_\_厂有财务监督、审计权。

第三十四条 出租人对 厂的产品质量有检查权。

第三十五条 出租人有权维护\_\_\_\_\_\_\_\_厂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二节 出租人的义务

第三十六条 出租人应根据承租人的请求，积极协助解决经营活动中的困难和问题。

第三十七条 出租人不得违反合同规定，干涉承租人的经自主权，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 第三十八条 出租人不得平调\_\_\_\_\_\_\_\_\_\_厂的设备和物资。

第三十九条 出租人应当按照合同规定保障承租人的合法权益。

第五章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四十条 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四十一条 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国家政策与合同签订时发生较大变化时(是指国家与企业分配方面的变化，影响企业留利比例的变化)，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

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保留向承租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四十三条 由于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租人无法继续经营，或者承租人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时，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十四条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者无法履行的时候，经双方协商，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四十五条 租赁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租赁期满三十日，承租人将\_\_\_\_\_\_\_\_\_\_厂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评估表和债权、债务平衡表交出租人审核，出租人会同财政、税务、银行、审计等有关部门代表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经租赁双方代表签字后，承租人可以离职。

第四十六条 租赁期满后，\_\_\_\_\_\_\_\_\_\_厂仍要租赁经营时，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的权利。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四十七条 租赁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应负违约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有关条款处理。

第四十八条 承租人不能按期缴纳租金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并按每日万分之\_\_\_\_支付滞纳金。

第四十九条 承租人无力支付租金的，应当用风险保证金支付，风险保证金不足缴纳租金的，承租人应用抵押物或抵押金(保证人的保证金)折抵租金。合伙承租的合伙人负连带责任。

第五十条 承租期满，承租人不能按质按量交还租赁的财产，承租人应赔偿损失并支付缺少数量价值\_\_\_\_%的违约金。

第五十一条 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承租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直接损失，并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

第五十二条 租赁双方发生纠纷以后，应当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章 附 则

第五十三条 承租代表人发生意外事故，由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另行推选承租代表人。

第五十四条 出租人的《租赁经营方案》、《招标书》和承租人的《投标书》、《答辩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正文为准。

第五十五条 本合同由出租方代表、承租方代表签字并经\_\_\_\_市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第五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三份，出租人、承租人、\_\_\_\_市公证处各执一份。副本若干份，报\_\_\_\_市经济委员会、\_\_\_\_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_\_\_\_市财政局、劳动局、税务局、审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_\_\_\_\_\_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_\_\_\_市分行有关部门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方：\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一、租赁企业概况(详见附表1)

1.固定资产：\_\_\_\_

2.自有流动资金：\_\_\_\_

3.产品、产值、产量：\_\_\_\_

二、租赁期限共\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交接手续：\_\_\_\_

四、经营目标

承租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完成下列指标：

1.总产值：\_\_\_\_元，其中\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2.实现利润：\_\_\_\_元，其中\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五、租金

1.租金数额：\_\_\_\_

2.租金计算方法：\_\_\_\_

3.租金交付期限和交付办法：\_\_\_\_\_\_\_\_\_\_\_\_

六、租赁收入的分配

七、企业租赁前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的处理\_\_\_\_\_\_\_\_\_\_\_\_

八、担保

1.承租方提供下列财产作抵押：现金\_\_\_\_元;\_\_\_\_、\_\_\_\_、\_\_\_\_，折价\_\_\_\_元;总额计为\_\_\_\_元。

2.\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总额\_\_\_\_元。

3.\_\_\_\_\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总额为\_\_\_\_元。

共

2

页，当前第

1

页

1

2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二**

承租方：\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_\_\_\_\_》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北京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擅自将房屋转租、分租、转让、转借、联营、入股或与他人调剂交换的;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甲方收取租金时必须出具由税务机关或县以上财政部门监制的收租凭证。无合法收租凭证的乙方可以拒付。

甲乙双方按规定的税率和标准交纳房产租赁税费，交纳方式按下列第\_\_款执行：

1、有关税法和镇政发(90)第34号文件规定比例由甲、乙方各自负担;

2、甲、乙双方议定。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修缮范围和标准按城建部(87)城住公字第13号通知执行。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对装饰物的工料费和租赁期满后的权属处理，双方议定：工料费由\_\_\_方承担;所有权属\_\_\_方。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2、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三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出租方：\_\_\_(盖章)

承租方：\_\_\_(盖章)

\_\_\_年\_\_\_月\_\_\_日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三**

出租方：\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一、租赁企业概况(详见附表1)

1.固定资产：\_\_\_\_

2.自有流动资金：\_\_\_\_

3.产品、产值、产量：\_\_\_\_

二、租赁期限共\_\_\_\_年，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三、交接手续：\_\_\_\_

四、经营目标

承租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完成下列指标：

1.总产值：\_\_\_\_元，其中\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2.实现利润：\_\_\_\_元，其中\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_\_\_\_年\_\_\_\_元。

五、租金

1.租金数额：\_\_\_\_

2.租金计算方法：\_\_\_\_

3.租金交付期限和交付办法：\_\_\_\_\_\_\_\_\_\_\_\_

六、租赁收入的分配

七、企业租赁前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的处理\_\_\_\_\_\_\_\_\_\_\_\_

八、担保

1.承租方提供下列财产作抵押：现金\_\_\_\_元;\_\_\_\_、\_\_\_\_、\_\_\_\_，折价\_\_\_\_元;总额计为\_\_\_\_元。

2.\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总额\_\_\_\_元。

3.\_\_\_\_\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总额为\_\_\_\_元。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出租方有权：

承租方有权：

出租方有义务：

承租方有义务：

十、合同的变更和解除\_\_\_\_\_\_\_\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出租方的责任

承租方的责任

2.不按期交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

3.部分支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

5.承租方对应交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应如期交付。不按期交付时，

十二、租赁期满后资产的返还和验收\_\_\_\_\_\_\_\_\_\_\_\_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_\_\_\_种方法解决：

1.提交\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_\_\_\_人民法院审判。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四**

出租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承租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通过租赁形式取得商贸城房屋的使用权，乙方租赁该处房屋的市场摊位，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共同繁荣西宁义乌商贸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就西宁义乌商贸城市场摊位租赁及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的第\_\_\_\_\_\_\_\_\_\_\_层\_\_\_\_\_\_\_\_\_\_\_号（按原铺位编号）市场摊位出租给乙方。

二、乙方承租市场摊位的用途为商品经营销售，经营类别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乙方承租市场摊位经营面积为\_\_\_\_\_\_\_\_\_\_\_平方米。每平方米月租金\_\_\_\_\_\_\_\_\_\_\_元，壹年租金总额\_\_\_\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万\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_\_\_\_角\_\_\_\_分），包括水、电、暖相关费用。

四、乙方租赁期限自\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五、乙方租金交纳方式为按年交纳，须于每年的\_\_\_\_\_\_\_月\_\_\_\_日前交清租金\_\_\_\_\_\_\_\_\_\_\_元。

六、乙方须按时交纳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用，经营的商品必须符合

？商贸城经营商品划行业分类表》（20xx年10月28日起执行）中规定的经营类制。遵守商贸城关于市场摊位的有关规章制度，维护市场统一格局，做好防火、防盗、防水工作，杜绝火灾隐患，确保安全。

七、为提高商城整体形象与客源的竞争力，商贸城对商城实行整体装修，在装修期间乙方要全力配合，在装修过程中乙方不能正常营业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商贸城对市场摊位进行统一维护，并提供经营所需的公用设施和其他约定的自用设施，乙方不得擅自对现有装修及设施进行拆改、扩建或增添，确需拆改、扩建或增添时，必须向义乌商贸城提出书面申请，义乌商贸城书面许可后，乙方严格按许可的内容和范围变更现有装修设施，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合同期满后，乙方可以对增添变更的装修及设施予以拆除，但必须恢复原状。

九、凡在义乌商贸城经营的商户，不得在商场附近其他商场经营与本商场同类的项目，违反约定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乙方在经营期间不得无故停业，对售出商品应开具信誉卡，严格做到质量“三包”。

十一、乙方不得私自转让、转租摊位，更不允许擅自转让等行为发生，若确需转让、转租时，必须提出书面申请，报义乌商贸城市场部，由市场部根据新来租户的申请要求，结合商场运行情况决定，同意后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乙方方可办理转让、转租手续。

十二、乙方已办理摊位转租手续的，应向甲方交纳每月\_\_\_\_元的摊位管理费用。

十三、乙方须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交书面续租申请，乙方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租权。

十四、违约责任

（1）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内，非甲方原因未能给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的市场摊位（按甲方统一编号）或乙方经营所需公用设施和约定设施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原因未能给乙方提供上述约定的，甲方支付乙方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25﹪的违约金，乙方也可单方解除合同。

（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按约定的用途和划分的经营类别经营商品的，乙方应立即纠正，并支付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25﹪的违约金，对拒不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按时交纳租金的，除及时缴纳欠付租金外，尚应支付欠付租金额每日5﹪的滞纳金，对拒不缴纳租金超过15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变更甲方设施或超出许可经营范围的，乙方应立即纠正，并支付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25﹪的违约金，对拒不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停业的，应立即纠正，并根据停业天数每日向甲方缴纳100元的违约金。

（6）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私自转让、转租市场摊位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2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7）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办理转租没有及时向甲方交纳100元转租管理费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1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8）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合同的，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30﹪的违约金（不可抗力及法定事由除外）。

（9）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规定，租期届满无意续租，逾期拒不腾空摊位的，除赔偿甲方每日摊位损失费500元外，尚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商定的年租金的30﹪的违约金。

十五、争议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或纠纷，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五**

地址：\_\_\_\_\_\_\_\_\_\_\_\_\_\_\_\_山西省区;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序号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

1前部刮板输送机-800/800部1；

2后部刮板输送机-800/800部1；

4破碎机3000台1。

2.1乙方向甲方租赁上述四部综采设备的期限为：\_\_\_\_\_\_\_\_\_\_\_\_\_\_\_\_，即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到\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3.1租赁费的计算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乙方每生产1吨煤向甲方支付租赁费人民币\_\_\_\_\_\_\_\_\_\_\_元。

3.2租赁费按\_\_\_\_\_\_月结算，乙方向甲方支付租赁费的时间为每月30\_\_\_\_\_\_日前。

3.3乙方向甲方支付租赁费的方式为银行转账。

4.2甲方所收取的租赁押金用于乙方对租赁物毁损灭失后的赔偿，也可用于抵扣迟延交付的租金。

4.3在本合同终止和解除后，甲方在收回租赁设备后将剩余的租赁押金退还乙方。

5.1甲方在收到租赁押金后个工作\_\_\_\_\_\_日内向乙方交付租赁物;

5.2甲方向乙方交付租赁物的地点为甲方的仓库;

5.4乙方接收甲方交付的租赁物后向甲方出具收货单据及验收合格证明。

5.5租赁物的装卸运输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一切费用。

6.1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的方式方法使用租赁物;

6.4在租赁期间因乙方占有使用租赁物获得的收益归乙方所有。

6.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租赁物进行改造或增设他物;如若乙方擅自改造或增设他物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6.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转租第三人;如果乙方将租赁物转租第三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1000万\_\_\_\_\_\_\_\_\_\_\_元。

7.1乙方应妥善保管租赁物，保管不善造成租赁物毁损灭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7.2设备的`使用应按照相关设备技术规范使用，维修设备和更换损坏部件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因设备缺陷和质保期除外。

8.1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1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当向甲方返还租赁物;返还的租赁物应当符合按照约定或租赁物的性质使用后的状态;甲方取回租赁物的，乙方应当全力协助并办理出矿证明等。

10.4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盖章签字之\_\_\_\_\_\_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六**

出租方：

承租方：

签订时间：年月日

第一条租赁房屋(场所)坐落在，面积平方米。

第二条租赁期限：从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三条租赁用途：

第四条租金(大写)(小写)

第五条租金的支付期限及方式：

第六条承租方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闭路电视收视费、卫生费、物业管理费等。

第七条出租方允许承租方对租赁的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他物。

第八条承租方经出租方同意允许转租租赁的房屋，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方不交付或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1个月以上;

(2)承租方所欠各项费用达1000元以上;

(3)承租方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第九条合同期满，承租方应当在10天内返还房屋。

第十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送工商登记主管机关备案一份。

出租方(签字或盖章)承租方(签字或盖章)

负责人(签字)责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经过认真、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经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承租区域为长航大酒店商务办公楼一、二、三层总建面万元/季，租赁期为五年，从年日至日止。

二、项目装修，设备购置均由乙方投资并施工，乙方对承租项目的装修格调，设计方案必须与甲方协商，双方取得一致，施工方案不得有影响大楼整体基础的改动。

三、在租赁期间内，乙方应在每月5日前向甲方付清上月的水、电费，逾期则收取0.5%/天滞纳金(冷水按6元/吨，热水按30元/吨，电费按1.1元/度)。如遇政府调价，甲方则同幅度调价。

四、甲方协助乙方将广告宣传品放置客房服务指南内及前厅和门前。

五、乙方应在签定合同之日缴付合同保证金万元，合同期满无违约行为，保证金退还乙方。如因乙方违反本协议或者违法经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则从保证金中扣除。在经营期间内乙方自行做好经营范围区域内的治安、消防工作，如因治安、消防事宜受到处罚，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未给予甲方赔偿的，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被扣除后，乙方应当及时补足本合同约定的保证金数额。

六、付租方式：先付后租，每季度支付一次，以后将再次发生的租金提前5天付予甲方，推迟一天则按0.5%/天收取滞纳金，超过5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退场。

七、租赁期满，乙方退场时承租范围内经乙方装修的不可移动部分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保持租赁场装修完整，不得私自破坏和转移。

八、甲方给予乙方两个月装修免租费期，即从年月日起计算租金。

九、营业收入财务结算方式：营业收入现金类，由乙方自行收管。酒店房客、会议、团队签单与乙方发生的费用由总台收银输入电脑，月底由酒店财务将这部分收入汇总扣除8%管理费用后汇入乙方帐户。

十、乙方在经营活动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规和甲方的有关规定，做到合法经营。在不违反政策的前提下，自订经营政策和管理方式，自行负责对外关系的协调，并在管理服务方面应参照国家规定的涉外三星级宾馆要求进行，甲方提供有关标准的规范，乙方予配合。但需接收甲方监督，在经营中有超越范围经营和违法行为均由乙方负责，如因此造成停业等，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拒原因或非甲方因素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

十一、乙方除按合同规定缴纳租金、水电费、空调使用费外，还需自行承担其他与经营相关的税费。

十二、乙方在租赁经营期内所发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出现问题自行解决，并不得以租赁场地对外转租、抵押。

十三、合同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十四、由甲方提供经营所需工商执照及特种经营许可证。其他证明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五、租赁期间内，乙方在租赁范围内的改造、维修由乙方负责，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六、乙方要求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因经营发展需要可以解除本合同，并按乙方装修费用扣除摊销、折旧后给予补偿。

十七、租赁场地，乙方必须保证完好，如有损坏，必须照价赔偿。

十八、此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未尽事宜与合同纠纷双方协商解决或订阅补充协议，不能协商解决的可向租赁物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十九、遇接政府重大会议需停业，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将按天数减租。

二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保证金、租金到位后生效。

二十一、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出租单位):\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经协商,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同意乙方的要求,将原\_\_\_\_\_\_\_\_\_\_\_\_\_\_\_\_\_\_门市部租给乙方经营使用。

第二条原\_\_\_\_\_\_\_\_\_\_\_\_\_\_\_\_\_\_门市部共有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元,其中房屋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经营面积\_\_\_\_\_\_\_\_平方米,货架\_\_\_\_\_\_\_\_个,柜台\_\_\_\_\_\_\_\_节,保险柜\_\_\_\_\_\_\_\_个,办公用具若干。乙方每月按固定资产总额\_\_\_\_\_\_\_\_%的比例向甲方交纳固定资产占用费。乙方每月向甲方交纳占用国家流动资金使用费\_\_\_\_\_\_\_\_元。

第三条原\_\_\_\_\_\_\_\_\_\_\_\_\_\_\_\_门市部属微利企业,近五年来平均盈利额千元左右,经乙方充分考虑,同意每月向甲方上缴实现利润的\_\_\_\_\_\_\_\_%作为统筹基金,每月一般不低于\_\_\_\_\_\_\_\_元。

第四条本租赁合同有效期为\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第五条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对乙方的经营方向进行监督,负责对乙方的业务指导,组织乙方参加各种政治活动,保障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政策的规定的前提下自主经营。盈利除足数缴纳租金外自主使用。乙方要及时向甲方汇报业务经营情况,按月足数向甲方缴纳租金,未能按月缴纳时,按应缴金额每月罚\_\_\_\_\_\_\_\_%的滞纳金。

第六条乙方在租赁经营期间,身份不变,各种政治待遇不变,拥有自主经营的权力。

第七条乙方向甲方缴纳的租金总额为\_\_\_\_\_\_\_\_元。每月前五天内向公司财务科缴纳,一般缴纳转帐支票,如没有在银行另立帐户,也可以缴纳现金。

第八条本合同正本三份,甲乙及鉴证机关各一份,副本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分别交有关部门备查。

第十条双方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由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乙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章)

地址:(承租芳)\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以下称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乙方：（以下称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第二条根据出租人的公开招标和承租人的投标与答辩，经过评标委员会的最后评标，\_\_\_\_\_\_\_\_及其合伙人被确定为中标承租人。出租人和承租双方依据招标标底所确定的基本内容，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租赁双方表示，租赁经营是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经营方式，愿意在搞活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创出企业租赁经营的新经验。

第四条租赁经营后，仍然是国有企业性质。

第五条租赁经营后，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法令，依法经营。

第六条经营范围和产品方向，原则上应符合本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规划。

第七条租赁经营后，应成为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能力的人。

第八条租赁经营期限为\_\_\_\_年，即\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九条本厂共有财产\_\_\_\_元，其中；国家资产\_\_\_\_元，流动资金\_\_\_\_\_\_\_\_\_\_\_\_元。租给承租人的自主经营。

第十一条租金于应交年度的年后日内，由银行划拨，一次付清。

第十二条出租人为了本厂发展需要，将租金收入返回承租人，作为扩大生产的资金，应当相应增加租金。承租人应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三条承租人对租赁的固定资产，应提取不低于\_\_\_\_%的折旧基金和\_\_\_\_%的大修理基金，必须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四条本厂租赁经营前的债务，由出租人清偿。

第十五条承租人用个人所得对本厂投资，产权归承租人所有，租赁期满后，可以带走，也可以折价给下一个承租人。

第十六条承租人的权利

1.承租人是本厂租赁经营期间的法定代表人和当然厂长。合伙租赁的承租代表人为法人代表和副厂长。

2.承租人对租赁的财产有完全的使用权。

3.承租人对本厂的经营有完全的自主权。

4.承租人对本厂经营管理有机构设置权；人事任免权；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权；奖惩、招用和辞退职工权。

5.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和资金分配权。

6.本厂纳税后剩余的利润，由承租人自主支配，分配的办法，承租人可以和职工商量决定。

7.承租人从租赁之月开始，停发工资、奖金，但保留原工资级别，并享受国家统一的晋级权。档案工资允许计入成本。

8.承租人在租赁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的劳保福利待遇和公费医疗待遇。

9.承租人对租赁的设备中闲置无用、技术性能落后的旧设备，可以提出处理意见，经出租人同意，办理手续，进行更新改造。

第十七条承租人的义务

1.承租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其中包括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2.承租人必须近期如数缴纳租金。

3.承租人必须保证租赁的厂房、设备的完好，按照设备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不经出租人的同意不得转租、转包他人经营。

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当保证租赁的固定资产净值不减少。

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的厂房、设备进行财产保险。

4.承租人要自觉接受党组织的监督，尊重职工的民主权利，向职工报告工作，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合理化建议。

承租人要支持基层党组织、工会、共青团的工作，解决所需人员的工资及必要的活动经费和活动场所。5.承租人必须保障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应当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不断提高职工的平均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待遇。

6.承租人应当有价值\_\_\_\_元的财产作抵押，抵押物在租赁经营期间只有使用权，无处分权。抵押物应申请家庭财产保险。抵押金应交出租方存入银行，利息归承租人所有。

第十八条出租人的权利

1.有权按时如数向承租人收取租金。

2.有权监督租赁财产不受损害。

3.有权监督本厂的产品方向。

4.对本厂财务有监督、审计权。

5.对本厂的产品质量有检查权。

6.有权维护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十九条出租人的义务

1.根据承租人的请求，积极协助解决经营活动中的困难和问题。

2.不得违反合同规定，干涉承租人的经营自主权，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

3.不得平调本厂的设备和特资。

4.应当按照合同规定保障承租人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条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二十一条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国家政策与合同签订时发生较大变化时，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二条因承租人经营管理不善，或者重大决策失误，给工厂造成连续一年以上亏损或重大损失时，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保留向承租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二十三条由于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租人无法继续经营，或者承租人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时，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者无法履行的`时候，经过双方协商，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五条租赁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租赁期满前日，承租人将本厂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评估表和债权、债务平衡表交出租人审核，出租人会同财政、税务、银行、审计等有关部门代表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经租赁双方代表签字后，承租人可以离职。

第二十六条租赁期满后，本厂仍要租赁经营时，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的权利。

第二十七条租赁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应负违约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处理。

第二十八条承租人不能按期缴纳租金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并按每日万分之\_\_\_\_支付滞纳金。

第二十九条承租人无力支付租金的，应当用风险保证金支付，风险保证金不足缴纳租金的，承租人应用抵押物或抵押金（保证人的保证金）折抵租金。

合伙承租的合伙人负连带责任。

第三十条承租期满，承租人不能按质量交还租赁的财产，承租人应赔偿损失并支付缺少数量价值\_\_\_\_%的违约金。

第三十一条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承租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直接损失，并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

第三十二条租赁双方发生纠纷以后，应当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三条承租代表人发生意外事故，由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另行推选承租代表人。

第三十四条出租人的《租赁经营方案》、《招标书》和承租人的《投标书》、《答辩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正文为准。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由出租方代表、承租方代表签字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出租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租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订立合同双方及保证人：

甲方：(以下称出租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以下称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为增强企业活力，提高经济效益，出租方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决定对宁津县晓龙道路运输中心进行租赁经营，通过出租人的公开招标和承租人的投标与答辩，经过评标委员会的最后评标，\_\_\_\_\_\_\_\_被确定为中标承租人。出租方和承租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标底所确定的基本内容，在双方自愿、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承租方租赁经营宁津县晓龙道路运输中心后，该企业性质的不变，仍然是全民所有制企业。

第四条承租方租赁经营后，必须严格贯彻执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必须依法经营。

第五条承租方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向应符合本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规划，必须在出租方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规定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第六条承租方租赁经营后，应独立核算、依法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第七条租赁经营期限为\_\_\_\_年，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八条本运输中心经清产核资确定现有资产为其中固定为，流动资金为元

第九条本合同租金定为每年\_\_\_\_元，承租方必须于每年的月日前交纳。

第十条本运输中心租赁经营前的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等由出租人负责，与承租人无关;租赁经营后的债权债务由承租人负责。

第十一条承租人承租后用个人所得进行的投资，产权归承租人所有，租赁期满后，可以带走，也可以折价给出租人。

第十二条承租人的权利

1.承租人是本中心租赁经营期间的法定代表人，并依法办理变更手续。

2.承租人对租赁的财产有完全的使用权。

3.承租人对本中心的经营有完全的自主权。

4.承租人对本中心经营管理有机构设置权;人事任免权;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权;奖惩、招用和辞退工人的权利。

5.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和资金分配权。

6.本中心纳税后剩余的利润，由承租人自主支配权。

7.承租人有权使用出租人的企业名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企业组织机代码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等有效资格证。

8.承租方有权使用出租方的公章、合同章、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9.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和资产。

第十三条承租人的义务

1.承租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

2.承租人必须按合同约定缴纳租金。

3.承租方不经出租方的同意不得将运输中心转租、转包他人经营。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当保证租赁的固定资产不受损失。

4.承租人要自觉接受承租方的监督，保证依法经营。

5.承租人必须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应当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不断提高职工的平均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待遇。

6.承租人必须提供价值\_\_\_\_元的财产作抵押，并提供元现金作抵押，另外，承租人还应该依法提供两名有相应资产的保证人提供担保。抵押物在租赁经营期间只有使用权，无处分权。抵押金应交出租方存入银行，利息归承租人所有。

7.承租人应当在交付租金和支付各种税费及工人工资后的利润中留存一定比例的资金作为企业的风险保证金。

第十四条出租人的权利

1.有权按合同约定向承租人收取租金。

2.有权监督租赁财产不受损害。

3.对本中心财务有监督、审计权。

4.有权维护本中心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出租人的义务

1.根据承租人的请求，积极协助解决经营活动中的困难和问题。

2.不得违反合同规定，干涉承租人的经营自主权，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

3.应当按照合同规定保障承租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七条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国家政策与合同签订时发生重大变化时，且足以影响双方合同的继续履行，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八条因承租人经营管理不善，或者重大决策失误，给中心造成连续一年以上亏损或重大损失时，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由于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租人无法继续经营，或者承租人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时，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者无法履行的时候，经过双方协商，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二十一条租赁期满，合同自行终止。租赁期满前30日，承租人应当将本中心的固定资产、流动资金、债权、债务等情况交出租人审核，出租人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经租赁双方代表签字后，承租人可以退出租赁。

第二十二条租赁期满后，本中心仍继续租赁经营时，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的权利。

第二十三条租赁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应负违约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处理。

第二十四条承租人不能按期缴纳租金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应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

第二十五条承租人无力支付租金的，应当用风险保证金支付，风险保证金不足缴纳租金的，承租人应用抵押物或抵押金(保证人的保证金)折抵租金。

第二十六条承租期满，承租人如不能按要求交还租赁的财产，承租人应赔偿损失承担原财产价值\_\_\_%的违约金。

第二十七条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承租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直接损失，并支付当年租金\_\_\_\_%的违约金。

第二十八条租赁双方发生纠纷以后，应当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宁津县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章附则

第二十九条出租人的《租赁经营方案》、《招标书》和承租人的《投标书》、《答辩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正文为准。

第三十条本合同由出租方代表、承租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并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以下称出租方)：名称：法定代表人：时间：

乙方(以下称承租方)：名称：法定代表人：时间：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七**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经营者：\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企业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有制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与承租方双方根据\_\_\_\_\_\_\_\_\_\_\_\_\_\_\_\_\_\_\_\_\_，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3．产品、产值、产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共\_\_\_\_\_年，即自\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_\_\_\_日起止。

承租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完成下列指标：

1．总产值：\_\_\_\_\_元，其中\_\_\_\_\_\_年\_\_\_\_\_元；\_\_\_\_\_\_年\_\_\_\_\_\_元；\_\_\_\_\_年\_\_\_\_\_\_元。

2．实现利润：\_\_\_\_\_\_元，其中\_\_\_\_\_年\_\_\_\_\_元；\_\_\_\_\_\_年\_\_\_\_\_元；\_\_\_\_\_年\_\_\_元。

2．租金计算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租金交付期限和交付办法：\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承租方提供下列财产作抵押：现金\_\_\_\_\_\_元；\_\_\_\_\_\_、\_\_\_\_\_\_、\_\_\_\_\_\_，折价\_\_\_\_\_\_元；总额计为\_\_\_\_\_\_元。

2．自愿作为承租方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总额\_\_\_\_\_\_\_\_\_\_\_元。

3．\_\_\_\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总额为\_\_\_\_\_\_\_\_元。

出租方有权：

承租方有权：

出租方有义务：

承租方有义务：

出租方的责任

承租方的责任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_\_\_\_\_\_\_种方法解决：

1．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_\_\_\_\_\_\_\_\_\_人民法院审判。

附件

1．企业概况材料\_\_\_\_\_\_\_\_\_份；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公章）\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章）：\_\_\_\_\_\_\_\_\_\_\_\_

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经营者（签章）：\_\_\_\_\_\_\_\_\_\_

承租方保证人：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租赁经营合同范本

设备租赁经营合同范本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八**

十二、租赁期满后资产的返还和验收＿＿＿＿＿＿＿＿＿＿＿＿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本

合同

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种方法解决：

1.提交＿＿＿＿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人民法院审判。

十四、＿＿＿＿＿＿＿＿＿＿＿＿

附件：1.企业概况材料＿＿＿＿份；

2.＿＿＿＿

3.＿＿＿＿

出租方：（公章）        承租方：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签章）：      承租经营者（签章）：

代理人：

承租方保证人：1.＿＿＿＿

2.＿＿＿＿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共

2

页，当前第

2

页

1

2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九**

出租方与承租方双方根据＿＿＿

，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１．固定资产：＿＿＿＿

２．自有流动资金：＿＿＿＿

３．产品、产值、产量：＿＿＿＿

共＿＿＿＿年，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承租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完成下列指标：

１．总产值：＿＿＿＿元，其中＿＿＿＿年＿＿＿＿元；＿＿＿＿年＿＿＿＿元；＿＿＿＿年＿＿＿＿元。

２．实现利润：＿＿＿＿元，其中＿＿＿＿年＿＿＿＿元；＿＿＿＿年＿＿＿＿元；＿＿＿＿年＿＿＿＿元。

３．＿＿＿＿＿＿＿＿＿＿＿＿。

４．＿＿＿＿＿＿＿＿＿＿＿＿。

１．租金数额：＿＿＿＿

２．租金计算方法：＿＿＿＿

３．租金交付期限和交付办法：＿＿＿＿＿＿＿＿＿＿＿＿

４．＿＿＿＿＿＿＿＿＿＿＿＿

１．承租方提供下列财产作抵押：现金＿＿＿＿元；＿＿＿＿、＿＿＿＿、＿＿＿＿，折价＿＿＿＿元；总额计为＿＿＿＿元。

２．＿＿＿＿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总额＿＿＿＿元。

３．＿＿＿＿＿＿＿＿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总额为＿＿＿＿元。

出租方有权：

１．＿＿＿＿＿＿＿＿＿＿＿＿

２．＿＿＿＿＿＿＿＿＿＿＿＿

３．＿＿＿＿＿＿＿＿＿＿＿＿

承租方有权：

１．＿＿＿＿＿＿＿＿＿＿＿＿

２．＿＿＿＿＿＿＿＿＿＿＿＿

３．＿＿＿＿＿＿＿＿＿＿＿＿

出租方有义务：

１．＿＿＿＿＿＿＿＿＿＿＿＿

２．＿＿＿＿＿＿＿＿＿＿＿＿

３．＿＿＿＿＿＿＿＿＿＿＿＿

承租方有义务：

１．＿＿＿＿＿＿＿＿＿＿＿＿

２．＿＿＿＿＿＿＿＿＿＿＿＿

３．＿＿＿＿＿＿＿＿＿＿＿＿

出租方的责任

１．＿＿＿＿＿＿＿＿＿＿＿＿

２．＿＿＿＿＿＿＿＿＿＿＿＿

３．＿＿＿＿＿＿＿＿＿＿＿＿

承租方的责任

３．部分支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

５．＿＿＿＿＿＿＿＿＿＿＿＿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种方法解决：

１．提交＿＿＿＿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

２．提交＿＿＿＿人民法院审判。

附件：１．企业概况材料＿＿＿＿份；

２．＿＿＿＿

３．＿＿＿＿

出租方：（公章）        承租方：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签章）：      承租经营者（签章）：

代理人：

承租方保证人：１．＿＿＿＿

２．＿＿＿＿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十**

出租人：\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搞活云月湖加油站经营，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三、租金每年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整，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起三日内首付贰万元作信用金给甲方，待手续及油站改造完毕开张后三日内一次性付完毕三十年的全部租金万。

四、交接手续：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甲方将该加油站设备/几产和经营手续(如房产证、土地证、燃油经营许可证、零售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组织代码证书、工商营业执照、消防意见书、工商、税务登记证照、固定设备等道路通口的土地补偿协议或收据)交给乙方视为甲方正式移交该加油站经营权给乙方。

五、租赁期间经营所得收入归乙方，该加油站租赁前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由甲方处理(承担)，与乙方无关。

六、税费分担：该加油站租赁税/费等由甲方负担，租赁期间经营税/费由乙方负担。

七、双方权利义务

1、在经营期如有人捣乱或者土地有纠纷，乙方应协助甲方协调处理。并负责协助乙方做好治安工作。

2、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请求积极协助解决经营活动中的困难和问题协商乙方按规定办理年检等手续，不得干涉乙方经营自主权，租赁期间甲方不得调走、搬走加油站设备和物资。

3、乙方对租赁的设备、财产等有完全的使用权和经营自主权，有权聘用员工决定员工工资待遇，有权对租赁的设备闲置、落后、陈旧时进行更新改造。拆除废旧设备归甲方，更新设备归乙方;租赁期间乙方有权与他人合作经营或转租转包他人经营。

4、乙方按时缴纳各种税、费和租金等。

5、在乙方经营过程中，由自然灾害造成损失，乙方自行负责。如国家征用和地方政府征用，甲方应根据乙方经营年限不足退还乙方租金，油站所得国家赔偿甲方应根据乙方在投入油站改造更新投入金额从国家赔偿金中退还给乙方，不足部分由甲方负责跟征用部门协商解决退还给乙方。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期缴纳租金的.应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有权收回加油站。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乙方造成经营损失和经济损失的，甲方应按损失额伍倍赔偿乙方。

七、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报有关部门备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十一**

甲方：\*\*\*\*汽车站（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年4月8日，\*\*\*\*汽车站超市、行李寄存、公话、书报对外出租，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承租\*\*\*\*汽车站超市、行李寄存、公话、书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县汽车站候车厅内的超市等整体出租给乙方，作为经营超市等业务，租用期一年，即\*\*\*\*年4月8日至20xx年4月8日止。

二、年租金壹拾捌万，一次性交清当年租金，方能进场经营。

三、出租期内，超市内的电视收视费，设施设备维修费，易损耗品以及各类杂支，体检费和其他管理部门向其收取的各种管理费等一切费用一律由乙方承担。

四、在租期内乙方亏盈与甲方无关，乙方不能因经营亏损要求甲方少租金或增加租期年限。

五、乙方如经营管理需要，需对其进行改造，改建方案应报甲方审查同意后实施。改建结束后，乙方应将其改建投入报甲方备案。乙方应保护或妥善使用承租部位的所有设施设备。期满时应保证完好齐全，并全部无偿归甲方，损坏、丢失照价赔偿。

六、、乙方必须按月按时向甲方财务科交付水电等费用。

七、乙方应该加强安全防范和优质服务工作，如发生安全和服务质量问题，造成责任事故和一切安全事件概由乙方自行解决和赔偿，各种安全设施设备由乙方自行配备。

八、乙方需将超市寄存等转包给他人，必须报甲方审查备案，经甲方同意后方能重新签订转包合同。违者将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乙方无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单方终止合同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九、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合同签订之日起交纳安全抵押金20xx元（如违反清洁卫生管理，安全管理），违者甲方有权视其情节给予处罚，并在安全抵押金中扣除。

十、乙方如因经营需要，确需对承租场地进行改造，必须提前通知甲方，由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承租场地内的结构。

十一、甲方超市库房内的三个铁货架，铁楼梯，乙方只有使用权，无处置权，承租期满后完好无损交还甲方。

十二、在租期内，如遇政府征用、改制，人为不可抗拒事件，则按征用、改制政策办理，不可抗拒事件按国家相关办法办理。除外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回，如收回应赔偿乙方相应的损失，并赔偿违约金。租期满后，如甲方继续对外承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十三、乙方只能经营超市、行李寄存、公话、书报业务，依法经营，不得从事违法经营活动，并独立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民事、刑事法律责任。

十四、乙方承租期内，不得从事与甲方经营相同的业务，如违反甲方有权给予警告、经济处罚，和终止承租合同。

十五、乙方在承租期内，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合法经营权利，享有候车室独家经营权。

十六、一年后合同自然终止，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生效，如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支付违约金1万元，双方未尽事宜，以补充协议明确。

甲方：

乙方：

\*\*\*\*年四月七日

设备租赁经营合同范本

企业租赁经营合同范本

设备租赁经营合同范本

商城租赁经营协议书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十二**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双方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承租 特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物概况

二、设备使用地点及工程项目：

本租赁设备仅限于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用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1、甲方拥有租赁设备的所有权。

2、乙方仅在租赁期内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拥有该租赁设备的使用权。

五、租赁期限及租金结算方式：

1、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租赁期满， 乙方将设备完好交给甲方办理退场手续，若乙方继续使用，应在本合同期满前五日内重新签定续租合同。

3、经甲乙双方商定，甲方收取乙方设备保证金\_\_\_\_\_\_\_\_\_\_\_\_\_\_\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4、乙方向甲方交纳租金及保证金后，办理提货手续，自始租日起，每30天向甲方交付一次租金(每月提前五日付下月租金)，租赁期满后，甲方应将保证金余额退还乙方。

六、租赁设备的运输、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设备的进场费由乙方负担，退场费由甲方负担，乙方应在设备退场前七天通知甲方(如果设备实际租赁不足一个月进退场费全由乙方承担)。

2、设备在租赁期间所需的各种油料由乙方负担。

3、设备在租赁期间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协助甲方机手做好设备的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维修费用在\_\_\_\_\_\_\_\_元以下的由乙方负担，维修费用在\_\_\_\_\_\_\_\_\_元以上的由甲方负担，所付费用以甲方机手签字为准，由甲方负担的部分从甲方收取设备租赁费中扣除。(易损件如叶片、链条、铰笼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工作过程中，乙方若不能对设备故障进行排除，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维修，设备因故障造成每月停工三天以上的部分乙方应扣除甲方相应天数乘以8小时的租赁费。

5、租赁过程中的安装、保管、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承担。

七、甲方的义务：

1、为乙方提供性能良好的设备。

2、设备进入乙方施工现场后，甲方机手应服从乙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调度与指挥，并遵

守乙方施工现场的规章制度。

3、甲方机手应按设备操作规程施工。

4、甲方机手应每日严格填写甲方单位派发的租赁机械施工表，每月或租期结束将此表交乙方单位签字盖章，并以此表计算租金。

八、乙方的义务：

1、乙方负责设备在施工现场的看护并保证设备及甲方工作人员的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设备的损坏、丢失，其损失由乙方赔偿。

2、乙方不得强迫甲方机手违章或超负荷作业。

3、在设备租赁期间，乙方应赔偿非甲方原因而造成的第三方的损失及因此而造成的甲方设备停机损失(如甲方设备被第三方扣押等)，乙方仍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停机期间的日租金。

4、乙方应在交货地点检查验收租赁设备，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设备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租赁设备上随意增加和扣除部件，不得以租赁设备进行转租或抵押，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若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支付租金或超期使用，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调回所租设备，每超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正常交纳租金并加付月租金的5%作为违约金。

十、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相关法律的有关条款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_\_\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的有关程序进行仲裁裁决。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本合同壹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双方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月租或预付定金后生效。

承租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行：

帐 号：

税 号：

出租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行： 帐 号： 税 号：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十三**

承租经营者：\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所有制性质：\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

承租经营者：\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所有制性质：\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经营范围：\_\_\_\_\_\_\_\_\_

出租方与承租方双方根据\_\_\_\_\_\_\_\_\_，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企业概况（详见附表1）

1．固定资产：\_\_\_\_\_\_\_\_\_。

2．自有流动资金：\_\_\_\_\_\_\_\_\_。

3．产品、产值、产量：\_\_\_\_\_\_\_\_\_。

二、租赁期限共\_\_\_\_\_\_\_\_\_年，即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三、交接手续\_\_\_\_\_\_\_\_\_。

四、经营目标

承租方在承租期内必须完成下列指标：

1．总产值：\_\_\_\_\_\_\_\_\_元，其中\_\_\_\_\_\_\_\_\_年\_\_\_\_\_\_\_\_\_元；\_\_\_\_\_\_\_\_\_年\_\_\_\_\_\_\_\_\_元；\_\_\_\_\_\_\_\_\_。

2．实现利润：\_\_\_\_\_\_\_\_\_元，其中\_\_\_\_\_\_\_\_\_年\_\_\_\_\_\_\_\_\_元；\_\_\_\_\_\_\_\_\_年\_\_\_\_\_\_\_\_\_元；\_\_\_\_\_\_\_\_\_。

3．\_\_\_\_\_\_\_\_\_。

五、租金

1．租金数额：\_\_\_\_\_\_\_\_\_。

2．租金计算方法：\_\_\_\_\_\_\_\_\_。

3．租金交付期限和交付办法：\_\_\_\_\_\_\_\_\_。

六、租赁收入的分配

1．承租期间所得收入，除依法纳税外，以下列比例划分为承租方收入（含租金）、生产发展基金、奖励基金和福利基金：\_\_\_\_\_\_\_\_\_。

2．对承租方的收入，扣除租金外，每一租赁年度支付给承租方\_\_\_\_\_\_\_\_\_，其余部分作为风险基金留存，承租方无权支配。具体办法为：\_\_\_\_\_\_\_\_\_，预支办法为：\_\_\_\_\_\_\_\_\_。

3．\_\_\_\_\_\_\_\_\_。

七、企业租赁前债权债务及遗留亏损的处理\_\_\_\_\_\_\_\_\_。

八、担保

1．承租方提供下列财产作抵押：现金\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折价\_\_\_\_\_\_\_\_\_元；总额计为\_\_\_\_\_\_\_\_\_元。

2．\_\_\_\_\_\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提保：\_\_\_\_\_\_\_\_\_，总额为\_\_\_\_\_\_\_\_\_元。

3．\_\_\_\_\_\_\_\_\_自愿作为承租方的保证人，提供下列财产作为担保：\_\_\_\_\_\_\_\_\_，总额为\_\_\_\_\_\_\_\_\_元。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出租方有权：\_\_\_\_\_\_\_\_\_。

承租方有权：\_\_\_\_\_\_\_\_\_。

出租方有义务：\_\_\_\_\_\_\_\_\_。

承租方有义务：\_\_\_\_\_\_\_\_\_。

十、合同的变更和解除\_\_\_\_\_\_\_\_\_。

十一、违约责任

出租方的责任

\_\_\_\_\_\_\_\_\_。

承租方的责任

1．因亏损不能交纳租金时，先以风险基金抵交；风险基金不足抵交的部分，以承租方的抵押财产抵交；抵押财产不足抵交的部分，以\_\_\_\_\_\_\_\_\_、\_\_\_\_\_\_\_\_\_的保证财产抵交。此外，还应在\_\_\_\_\_\_\_\_\_天内支付出租方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_\_。

2．不按期交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_\_\_\_\_\_\_\_\_。

3．部分支付租金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违约金：\_\_\_\_\_\_\_\_\_。

4．对企业资产未尽维护、保养义务，造成损害时，按下列方法和时间期限支付赔偿金：\_\_\_\_\_\_\_\_\_。

5．承租方对应交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应如期交付。不按期交付时，\_\_\_\_\_\_\_\_\_。

十二、租赁期满后资产的返还和验收\_\_\_\_\_\_\_\_\_。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_\_\_\_\_\_\_\_\_种方法解决：

1．提交\_\_\_\_\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_\_\_\_\_\_\_\_\_人民法院审判。

十四、其他\_\_\_\_\_\_\_\_\_。

十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_\_\_\_时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出租方和承租方各执\_\_\_\_\_\_\_\_\_份；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出租方和承租方各执\_\_\_\_\_\_\_\_\_份。

出租方（公章）：\_\_\_\_\_\_\_\_\_ 承租方（公章）：\_\_\_\_\_\_\_\_\_

法人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人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附件

企业概况材料\_\_\_\_\_\_\_\_\_份（略）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十四**

承租人：

出租人：

签订时间：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租赁期限：从年月日出租人将柜台交付承租人使用，到年月日收回。

第三条租金及交付的时间、方式

租金每月(大写)：元

租金每个月交一次，第一次租金于合同生效后天内交给出租人，第二次租金于交清，以后交付方式以此类推。

第四条租赁柜台的用途是：

第五条租赁柜台的维修

由出租人维修的，出租人在接到承租人通知后日内维修好。如出租人未尽维修义务，承租人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出租人负担。

由承租人维修的，修理费由人负担。

第六条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柜台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合同期满，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处理是：

第七条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柜台。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转租合同终止期不得超过原租赁合同期限，因第三人造成损失的，承租人应当赔偿损失。

第八条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九条违约责任：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凡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人(签字盖章)：

承租人(签字盖章)：

文档为doc格式

**租赁经营合同和租赁合同区别篇十五**

第一条订立合同双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及其合伙人，以下简称承租人。

第二条根据出租人的公开招标和承租人的投标与答辩，经过评标委员会的最后评标，\_\_\_\_\_\_\_\_\_\_\_\_及其合伙人被确定为中标承租人。出租人和承租人双方依据招标标底所确定的基本内容，特订立本合同。

第三条\_\_\_\_\_\_\_\_\_\_\_\_\_\_\_厂租赁经营后，仍然是全民所有制企业，不改变原来的财政、税收渠道。

第四条\_\_\_\_\_\_\_\_\_\_\_\_\_\_\_厂租赁经营后，必须贯彻执行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法令。

第五条\_\_\_\_\_\_\_\_\_\_\_\_\_\_\_厂的经营范围和产品方向，原则上应符合\_\_\_\_\_\_\_\_\_\_\_\_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规划。

第六条\_\_\_\_\_\_\_\_\_\_\_\_\_\_\_厂租赁经营后，应成为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能力的法人。

第七条\_\_\_\_\_\_\_\_\_\_\_\_\_\_\_厂租赁经营期限为\_\_\_\_\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八条\_\_\_\_\_\_\_\_\_\_\_\_\_\_\_厂共有财产\_\_\_\_\_\_\_\_\_\_\_\_元，其中：固定资产\_\_\_\_\_\_\_\_\_\_\_\_元，流动资金\_\_\_\_\_\_\_\_\_元。租给承租人自主经营。

第九条租金定为\_\_\_\_\_\_\_\_\_\_\_\_元，分\_\_\_\_\_\_\_\_\_\_\_\_年缴纳。

其中：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

第十条租金于应交的年后三十日内，由银行划拨，一次付清。

第十一条出租人为了\_\_\_\_\_\_\_\_\_\_\_\_\_\_\_厂发展需要，将租金收入返回承租人，作为扩大生产的资金，应当相应增加租金。承租人应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二条承租人对租赁的固定资产，应提取不低于\_\_\_\_\_\_\_\_\_\_\_\_％的折旧基金和\_\_\_\_\_\_\_\_\_\_\_\_％的大修理基金，必须做到专款专用。

第十三条\_\_\_\_\_\_\_\_\_\_\_\_\_\_\_厂租赁经营前的债务，由出租人清偿。

第十四条承租人用个人所得对\_\_\_\_\_\_\_\_\_\_\_\_\_\_\_厂投资，产权归承租人所有，租赁期满后，可以带走，也可以折价给下一个承租人。

第一节承租人的权利

第十五条承租人是\_\_\_\_\_\_\_\_\_\_\_\_\_\_\_厂租赁经营期间的法定代表人和当然厂长，合伙租赁的承租代表人为法人代表和副厂长。

第十六条承租人对租赁的财产有完全的使用权。

第十七条承租人对\_\_\_\_\_\_\_\_\_\_\_\_\_\_\_厂的经营有完全的自主权。

第十八条承租人对\_\_\_\_\_\_\_\_\_\_\_\_\_\_\_厂的经营管理有如下权利：

１．机构设置权；

２．人事任免权；

３．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权；

４．奖惩、招用和辞退职工权；

５．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和奖金分配权。

第十九条\_\_\_\_\_\_\_\_\_\_\_\_\_\_\_厂纳税后剩余的利润，由承租人自主支配，分配的办法，承租人可以和职工商量决定。

第二十条承租人从租赁之月开始，停发工资、奖金、但保留原工资级别，并享受国家统一的晋级权。档案工资允许计入成本。

承租人的生活费用，可以按月预支，预支的标准不超过企业职工平均收入的\_\_\_\_\_\_\_\_\_％，剩余部分留作承租人的风险保证金，待租赁期满后一次（或分期）提取。预支每年结算一次，如果预支总额大于承租人收入时，用扣减下预支额度弥补。

第二十一条承租人对租赁的设备中闲置无用、技术性能落后的旧设备，可以提出处理意见，经出租人同意，办理手续，进行更新改造。

第二节承租人的义务

第二十二条承租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其中包括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第二十三条承租人必须按期如数缴纳税金。

第二十四条承租人必须保证租赁的厂房、设备的完好，按照设备管理的有关规定，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保养，不经出租人的同意不得转租、转包他人经营。

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当保证租赁的固定资产净值不减少。

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的厂房、设备进行财产保险。

第二十五条承租人必须保障\_\_\_\_\_\_\_\_\_\_\_\_\_\_\_厂职工的合法权益，应当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不断提高职工的平均收入，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福利待遇。

第二十六条承租人应当有价值\_\_\_\_\_\_\_\_\_元的财产作抵押，抵押物在租赁经营期间只有使用权，无处分权。抵押物应申请家庭财产保险。抵押金应交出租方存入银行，利息归承租人所有。

第一节出租人的权利

第二十七条出租人有权按时如数向承租人收取租金。

第二十八条出租人有权监督租赁财产不受损害。

第二十九条出租人有权监督\_\_\_\_\_\_\_\_\_\_\_\_\_\_\_厂的产品方向。

第三十条出租人对\_\_\_\_\_\_\_\_\_\_\_\_\_\_\_厂有财务监督、审计权。

第三十一条出租人对\_\_\_\_\_\_\_\_\_\_\_\_\_\_\_厂的产品质量有检查权。

第三十二条出租人有权维护\_\_\_\_\_\_\_\_\_\_\_\_\_\_\_厂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二节出租人的义务

第三十三条出租人应根据承租人的请求，积极协助解决经营活动中的困难和问题。

第三十四条出租人不得违反合同规定，干涉承租人的经营自主权，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第三十五条出租人不得平调\_\_\_\_\_\_\_\_\_\_\_\_\_\_\_厂的设备和物资。

第三十六条出租人应当按照合同规定保障承租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十七条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三十八条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国家政策与合同签订时发生较大变化时（是指国家与企业分配方面的变化，影响企业留利比例的变化），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三十九条因承租人经营管理不善，或者重大决策失误，给工厂造成连续一年以上亏损或重大损失时，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保留向承租人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四十条由于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干扰承租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租人无法继续经营，或者承租人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时，承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人承租违约责任。

第四十一条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者无法履行的时候，经双方协商，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四十二条租赁期满，合同自行终止。

租赁期满三十日，承租人将\_\_\_\_\_\_\_\_\_\_\_\_\_\_\_厂的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评估表和债权、债务平衡表交出租人审核，出租人会同财政、税务、银行、审计等有关部门代表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经租赁双方代表签字后，承租人可以离职。

第四十三条租赁期满后，\_\_\_\_\_\_\_\_\_\_\_\_\_\_\_厂仍要租赁经营时，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的权利。

第四十四条租赁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的应负违约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处理。

第四十五条承租人不能按期缴纳租金的，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当年租金\_\_\_\_\_\_％的违约金，并按每日万分之\_\_\_\_\_\_\_\_\_支付滞纳金。

第四十六条承租人无力支付租金的，应当用风险保证金支付，风险保证金不足缴纳租金的，承租人应用抵押物或抵押金（保证人的保证金）折抵租金。

合伙承租的合伙人负连带责任。

第四十七条承租期满，承租人不能按质量交还租赁的财产，承租人应赔偿损失并支付缺少数量价值\_\_\_\_\_\_\_\_\_％的违约金。

第四十八条出租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给承租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直接损失，并支付当年租金\_\_\_\_\_\_\_\_\_％的违约金。

第四十九条租赁双方发生纠纷以后，应当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十条承租人代表发生意外事故，由合伙人根据合伙协议另行推选承租代表人。

第五十一条出租人的《租赁经营方案》、《招标书》和承租人的《投标书》、《答辩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合同正文有矛盾之处，以合同正文为准。

第五十二条本合同由出租方代表、承租方代表签字并经\_\_\_\_\_\_\_\_\_\_\_\_市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第五十三条本合同正本三份，出租人、承租人、\_\_\_\_\_\_\_\_\_\_\_\_市公证处各执一份。副本若干份，报\_\_\_\_\_\_\_\_\_\_\_\_市经济委员会、\_\_\_\_\_\_\_\_\_\_\_\_\_\_\_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_\_\_\_\_\_\_\_\_\_\_\_\_\_\_市财政局、劳动局、税务局、审计局、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_\_\_\_\_\_\_\_\_\_\_\_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_\_\_\_\_\_\_\_\_\_\_\_市分行有关部门备案。出租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签字）

承租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签字）

\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订立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